

2019年吉阳区健身器材采购合同

甲方：三亚市吉阳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平等互利、自愿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将2019年吉阳区健身器材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供应及安装，达成如下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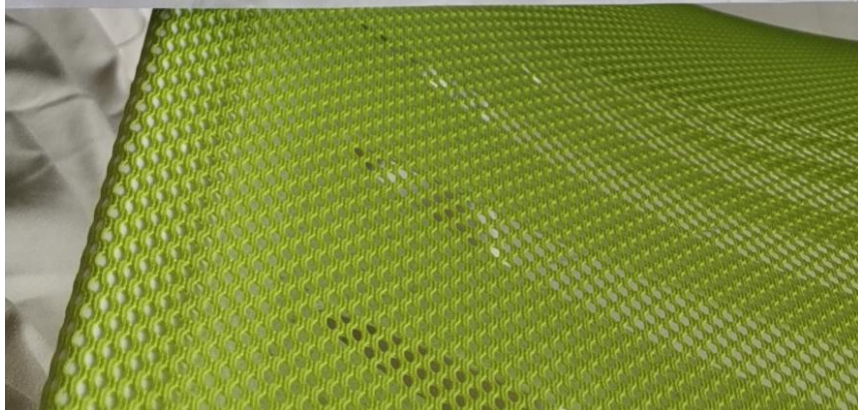
第一条、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2019年吉阳区健身器材采购合同
- 1.2 项目内容：
 - 1.2.1 乙方负责安装该批甲方确定的健身设施的基座基坑开挖、余土外运、预埋件制安及混凝土基座浇筑项目。
 - 1.2.2 甲方确定的户外铝塑木户外健身设施、篮球架、乒乓球桌，由乙方负责包设备包材料包安装调试。
- 1.3 工程量：具体型号、规格、数量等详见合同附件明细单。
- 1.4 项目地点：详见合同附件明细单。
- 1.5 工期：30个日历天，由于甲方原因或者雨天等不适合施工之天气及不可抗拒原因引起的项目停工，则完工工期相应顺延。
- 1.6 验收日期：乙方安装完成后5个工作日甲方应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

第二条、承包方式与项目总价款及支付：

- 2.1 承包方式：本项目为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运输、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的承包方式。如因甲方原因引起设备增加变更，则按实结算。
- 2.2 项目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肆万贰仟玖佰元整**；(小写)¥：1,442,900.00元。
- 2.3 付款方式：
 - 2.3.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7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价款60%预付款即人民币**865,740.00元(大写：捌拾陆万伍仟柒佰肆拾元整)**。
 - 2.3.2 合同全部项目内容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40%的项目竣工款，即人民币**577,160.00元(大写：伍拾柒万柒仟壹佰陆拾元整)**一次性付清。
 - 2.3.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甲方：三亚市吉阳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本合同共3页)



单 位 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账 号 1963 0101 0400 23370

第三条、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 3.1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协调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 3.2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3.2.1 严格按照合同精心组织施工安装，确保项目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 3.2.2 遵守甲方对本项目施工时间、运输、施工人员进出工地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
 - 3.3.3 乙方对本产品的质量控制和中间验收及施工安全负责，并对由甲方组织的阶段验收或最终验收负责实施；
 - 3.3.4 乙方在安装施工期间，按合同的承包和管理范围承担所有分项项目阶段性已完产品的全部保护责任，对已完产品的保护直至整个项目竣工验收。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第四条、质量与验收：

- 4.1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现行有关规范、规程进行精心施工，全部项目质量达到合格；乙方保证所提供安装设备为全新的，其型号、规格与合同附件明细相同。乙方所提供安装设备正常条件下使用实行5年保修，终身维修的售后服务。设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4.2 如项目质量未能达到合格，乙方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有义务将项目整改到合格标准，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

第五条、违约责任：

- 5.1 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竣工时间完成施工，工期每延误一天，处以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 5.2 本合同签订之后的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规定，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出现违约，违约方向守约方赔偿因违约而造成的损失，具体按照我国《合同法》有关内容规定的执行。

第六条、其它事项：

- 6.1 乙方现场施工、材料设备堆放等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和协调；
- 6.2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产生法律效力；
- 6.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共同协

甲方：三亚市吉阳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本合同共 3 页）



通解决，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7.1 本合同协议书（包括附件）；

7.2 双方就此项目的洽商、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 方：三亚市吉阳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盖章）

地 址：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吉阳区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19年9月11日

乙 方：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东溪镇金岩石工业园A-1路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19年9月11日

见 证 方：海南亿林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三亚市迎宾路中信南航大厦 1618 室

联 系 人：林南英 联系电话：15692502456

日 期：2019.9.17

甲方：三亚市吉阳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浙江新奥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本合同共 3 页）

